## 《圣言盛宴》使徒行传

## 第 2 讲 主耶稣的交代(徒 1:1-5)

徒 1:1-3: "提阿非罗啊!我已经作了前书,论到耶稣开头一切所行所教训的,直到他借着圣灵,吩咐所拣选的使徒,以后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。他受害之后,用许多的凭据将自己活活地显给使徒看,四十天之久向他们显现,讲说神国的事。他受害之后,用许多的凭据将自己活活的显给使徒看,四十天之久向他们显现,讲说神国的事。耶稣和他们聚集的时候,嘱咐他们说:不要离开耶路撒冷,要等候父所应许的,就是你们听见我说过的。约翰是用水施洗,但不多几日,你们要受圣灵的洗。"

首先,在这段经文中,路加描述和介绍耶稣基督的时间范围是多长呢?路3章告诉我们,耶稣约三十岁的时候开始传道。而耶稣基督传道大约是三年,这是从圣经里记载他去耶路撒冷过节的次数推测算出来的。虽然没有直接讲是三年,但是根据事件推测大约是三年。三十岁出来传道,传道三年,因此,"从开头一切所行所教训的······以后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"(徒1:1-3)所指的是大约三年的时间。路加十分清楚他所写的书的时间范围。在路加福音,开始是耶稣基督出生,他在第1-2章记载耶稣基督出生了。还记载了耶稣基督一个很独特的地方,就是耶稣基督在少年十二岁时的事情。而"所行的所教训的"这个细节,在上一课已经提过了。这些都显示了路加在基督生平上做过很多资料搜集和详细的考证。

徒 1:2 的经文,路加提到另外两项重要的事情。第一提到他(耶稣)借着圣灵吩咐拣选的使徒,第二提到主耶稣升天。

第3节里面提到一个很重要的形容词"活活的";另外路加也十分准确地说出耶稣显现了四十天之久,说明耶稣显现这事不是无凭无据的,而证明了耶稣是确确实实显现了给使徒。"四十天"是一个很重要的数字,如果路加不记载的话,没有人能推测得到耶稣复活显现的时间有多长。原来耶稣复活显现的日子并不短,是四十天,而不是两、三天。这个准确的数字也让我们明白,耶稣复活是确实发生过的历史事件,而不是传说。另外,"四十"这数字在犹太文化上有一个特别的意义。摩西上西乃山是四十天,以色列人在旷野漂流四十年。另外,耶稣基督接受试探也是四十天。

第 3 节也提到,在耶稣复活的时候,显现给使徒看,在这里所指的,是十一位使徒。我们可以在 13 节看到使徒名单:彼得,约翰,雅各布,安德烈,腓力,多马,巴多罗买,马太,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布,奋锐党的西门,和雅各布的儿子犹大。那个时候,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已经死了。其实,除了这十一位门徒以外,还有其他人见到耶稣复活的显现的。圣经林前 15:6说:"后来一时显给五百多弟兄看,其中一大半到如今还在,却也有已经睡了的。"另外,在徒 1:14 里提到几个妇女,玛利亚,耶稣的弟兄等等。这些都说明了耶稣显现的时候不只是十一使徒看到。

有不少的人质疑耶稣复活,说这是使徒们的幻觉。事实上,即使是使徒都曾怀疑过耶稣的复活,约 20:24-25 记载,多马怀疑主耶稣的复活,他说:"我非看见他手上的钉痕,用指头探入那钉痕,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,我总不信。"最后,主耶稣显现给多马,多马也相信了主耶稣的复活。其实,从日子和人数来看,都不可能是幻觉。如果使徒因为太想念耶稣而出现幻觉的话,是不会长达四十天之久的。同时,也不会有五百多人同时出现同一个幻觉。

徒 1:4-5 两节经文中提到一个地方和一个任务。耶稣嘱咐他们不要离开耶路撒冷,要等候父所应许的。为什么耶稣要这样嘱咐呢?这是因为使徒们的家不是在耶路撒冷,而是在加利利。耶稣被抓和钉十字架是在耶路撒冷,在耶稣被埋葬后,他们都打算回家了。但耶稣在这里嘱咐他们说,不要离开耶路撒冷。而"嘱咐"这词的原文,就是希腊文的原意是"命令"的意思。所以,这句话是一个命令。

而耶稣所说的"等候父所应许的"指的是什么?就是要受圣灵的洗。他提到一个人物一施洗约翰。在太 3:11 和路 3:16,施洗约翰说过他是用水施洗,但在他以后来的要用圣灵施洗。不过多久,圣灵就要降临了。

## 思考时间:

耶稣基督复活的事是千真万确的事实,因为有很多的见证人,看见他复活了。还有一个重要的数字,耶稣基督复活显现四十天之久。今天的经文里面还有一个应许,就是以后不单是用水施洗,还有受圣灵的洗。圣灵要降临是施洗约翰曾提过的神的应许,而在旧约中也有讲过的。

亲爱的天父!我们感谢你!你赐给我们你宝贵的话语,透过你的话语提醒我们,让我们也有一个渴慕你话语的心,好好的考察,好好的明白,好好的思想。主啊!愿你的话语成为我们脚前的灯,路上的光,我们在这里同心的祷告,奉主耶稣基督的名而求!阿们!